

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2月20日向各位董事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3月3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琪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以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向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6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产业投资基金投入资金（金额800万元）事项

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42】，现因签约需要，以公司“板式换热流程控制系统 V1.0（软著登字第 0314586 号）”和“精密空调系统集成软件 V1.0（软著登字第 0448111 号）”的两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向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关于〈以公司特许经营协议应收账款向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 6 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产业投资基金投入资金(金额 800 万元)事项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42】，现因签约需要，以公司三民村地区集中供热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项下未来肆年的应收账款向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联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7 日